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00 万元到-3,000 万元。
- 公司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300 万元到-3,8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00 万元到-3,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预计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300 万元到-3,800 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所涉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4,180.6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00.4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83.72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23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本报告期，受汽车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客户相关车型销量有所下滑、订单延迟，叠加公司前期资本投入较高，部分项目产能未充分释放，规模效应尚不明显等因素，综合导致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减少，经营业绩下降。

面对当前市场环境，公司积极实施降本增效措施，持续推进精益化管理，公司将以市场发展及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持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进一步提升管理及生产经营效率，努力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